

河海大学部门文件

河海机关党委〔2018〕11号

关于公布机关党委委员联系党支部名单的通知

机关党委各支部:

为全面履行基层党建主体责任，推动学校党的建设各项任务落到机关党委各支部、取得实际成效，根据《关于印发〈河海大学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联系院（系）党组织和师生党支部及优秀青年教师制度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河海委发〔2018〕65号）精神，建立机关党委委员联系党支部制度，确保每个党支部都有党委委员经常联系、及时指导。现将机关党委委员联系党支部名单公布如下：

（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）

万国彤：党办、统战部党支部，校长办公室党支部，教务处党支部。

王炎灿：宣传部党支部，人事处党支部，财务处党支部，工会党支部。

尹虔颀：国际合作处党支部，水文水资源与水利工程科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党支部，水资源高效利用与工程安全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党支部。

朱宏亮：组织部、党校、机关党委党支部，纪委办、监察处党支部，发展规划处党支部。

刘 江：审计处党支部，基建处党支部，资产管理处党支部，实验室及设备管理处党支部。

吴 红：科技处、社科处、期刊部党支部，保卫处党支部，离退休工作处党支部，网络与信息管理中心党支部。

沈 扬：学科建设处党支部，研究生院党支部，学生处党支部，团委党支部。

中共河海大学机关委员会

2018年12月26日

中共河海大学机关委员会

2018年12月26日印发

录入：张睿宸

校对：徐洁玮
